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王姿勻

電話：02-77367485

電子信箱：e-j26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5819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\_1150058192A\_senddoc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聯合報系文化基金會辦理「2026年 She Can 青春期生理教育校園公益專案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以電子公告方式轉知所轄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，並鼓勵健康與體育領域授課教師視教學需求參與；另惠請核予所屬教師擔任旨案研習講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聯合報系文化基金會115年6月18日聯基字第11506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學生生理期衛教知識，並提供教師青春期生理衛教教案及相關資源，聯合報系文化基金會辦理「2026年she can 青春期生理教育校園公益專案」，以正向強化青春期學生生理期衛教知識。請貴局（府）配合行政減量原則，以電子公告方式轉知所轄學校，及所屬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，並鼓勵國民中小學健康與體育領域授課教師視教學需求參與；全程參與者，每場次提供3小時研習時數。



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；相關事宜，請逕洽聯合報系文化基金會吳小姐，電話：(02) 8692-5588分機5073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聯合報系文化基金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金華國中黃蕙欣老師、高雄市新上國小劉冠伶老師、臺北市立瑠公國中王君豪老師、新北市彭福國小張恩齊老師、新北市立鶯歌國中胡芷寧老師

2026/07/01  
11:16:38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公文  
交換  
章

訂

27

線